

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

现场检查记录

(郟) 应急检记〔2021〕11236 号

被检查单位: 郟城县华龙机械厂

地 址: 郟中路南段

检查场所: 档案资料

检查时间: 2021 年 9 月 20 日 9 时 20 分至月 9 月 20 日 10 时 05 分

我们是 郟城县郟城街道办事处执法人员, 这是我们的证件 (出示证件)。现依法对你单位进行现场检查, 请予以配合。

检查情况: 2021 年 9 月 20 日, 郟城街道应急办执法人员, 根据县应急局全要素检查组专家反馈问题, 对该公司下达限期整改指令书, 检查当日存在问题如下: 1. 未见安全生产专题会材料。2. 无特种作业人员台账。3. 储气罐压力表未标注红线。4. 储气罐安全阀未检。5. 废弃花线未拆除。6. 激光切割机无接地线 (多处机器)。7. 叉车闲置钥匙未拔。8. 配电箱上放置木板。9. 氧气瓶躺倒。10. 车间内无应急处置卡。11. 使用内开-推拉式门, 应当为外开门。12. 储气罐未张贴警示标志。13. 未对安全生产责任制进行考核。14. 安全费用计划未按标准提取。针对 1-14 项问题执法人员下达了《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》(郟) 应急责改〔2021〕11236 号, 要求该企业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前整改完毕。(以下空白)

检查人员 (签名): _____、_____

被检查单位现场负责人 (签名): _____

2021 年 9 月 20 日